**关于2017年度中青年创新人才及优秀管理人才候选人推荐工作的通知**

发布时间： 2016-11-09

中会科技发〔2016〕16号

关于2017年度中青年创新人才及优秀

管理人才候选人推荐工作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中医药学会、中华中医药学会各专科分会、解放军中医药学会、各有关单位：

为加强中医药科技人才和管理人才队伍建设，中华中医药学会设立了“中青年创新人才及优秀管理人才奖励基金”，由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出资，用于培养、表彰、推出优秀中医药中青年创新人才和管理人才。为做好2017年度人才推荐工作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推荐渠道：**

1、中青年创新人才须由中华中医药学会各专科分会推荐。

2、优秀管理人才须由各地方学会、解放军中医药学会、国家中医药管理局直属单位推荐。

**二、推荐名额：**

中华中医药学会各专科分会限推荐中青年创新人才候选人1名；

各地方学会、解放军中医药学会、国家中医药管理局直属单位限推荐优秀管理人才候选人1名。

**三、推荐条件：**详见《中华中医药学会中青年创新人才及优秀管理人才奖评选办法》（附件1）

**四、推荐要求：**

1、已入选科技部“中青年科技创新领军人才”及同等级（或以上）人才计划的人员，不可再申报中华中医药学会中青年创新人才。

2、同一申报对象只能通过一个渠道申报“中青年创新人才”和“优秀管理人才”的其中一项。重复申报的，取消参评资格。

3、推荐人选须经工作单位公示，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，无异议方可上报。

4、申报材料须经工作单位和推荐单位审核并加盖公章后（专科分会推荐由主任委员签字），一式三份，统一以推荐单位公文（包括公示情况）形式报送中华中医药学会，电子版发送至[jlb204@126.com](mailto:jlb204@126.com)。申报材料请于2017年2月28日前，邮寄或送达至中华中医药学会科技评审部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**五、联系方式：**

报送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樱花园东街甲4号

邮    编：100029

联 系 人：中华中医药学会科技评审部 于宏伟  王雯婕  
联系电话：010-64271946  64291832

附件：

1、[中华中医药学会中青年创新人才及优秀管理人才奖评选办法.doc](http://www.cacm.org.cn/zhzyyxh/gzdt/201611/30aeed9cdc264dbdbf109782d4fd2ebb/files/faad8287952145edb5e6ad61a16c6cf2.doc)；

2、《中青年创新人才及优秀管理人才推荐表》([[推荐表]创新人才类.doc](http://www.cacm.org.cn/zhzyyxh/gzdt/201611/30aeed9cdc264dbdbf109782d4fd2ebb/files/9fc96a674f6944ae95891220ad323e24.doc)、[[推荐表]管理人才类.doc](http://www.cacm.org.cn/zhzyyxh/gzdt/201611/30aeed9cdc264dbdbf109782d4fd2ebb/files/1f1f24bd108f4379a42dcc2ebeb9d614.doc))。

以上通知及附件请登录中华中医药学会网站www.cacm.org.cn查询下载。

中华中医药学会

 2016年11月7日